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董事、监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董事、 监事薪酬方案

一、2020 年董事、监事薪酬情况

2020 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5 万元/年(税前)。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，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。

二、2021 年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提案如下：

1、本议案适用对象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第七届董事、监事。

2、本议案适用期限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3、发放薪酬标准：

(1) 独立董事

公司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，2021 年度津贴标准为 5 万元(含税)，按月平均发放。

(2) 其他董事

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
(3) 监事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本方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